

# 從基地出發

討論人：周麗玉  
台北市萬芳高中校長

自從行政院教育改革審議委員會在中央研究院李遠哲院長領軍成立，並提出諮詢報告書以來，我們的教育改革也可謂如火如荼的展開，至少已形成了全民的共識。但在這近六年間，我們國民中小學的教室內所有現象卻沒有改變。在每週 35—39 節滿滿科目的課程表，全校一致的進度表，與全國沒有多大區別的一本教科書的教室內，這些熟悉且未曾鬆動的景象仍然隨時隨處存在著；排排正襟危坐的學生，與高高站立台前滔滔不絕的老師，張張有標準答案的考卷，常伴隨著重覆記主角與集體朗讀聲或補考。我們不禁會自問「教育改革改了什麼？」。嚴格的說，教育改革，如果不能促成教學內涵的提昇，教育生態的改變與學習的重新思考，而使人的價值與意義得以定位，則教育改革就不具實質意義，也無所謂教育改革。課程是教育的實質內容，也是達成教育目標的具體策略，更是教學與師生互動產生意義的成分。因此課程可說是學校系統改造，教育問題解決的主體工程，教育改革的主要環節。

長久以來，由於教育的嚴格管制，老師對課程的體驗與關心普遍不足，甚至認為事不關己。大部分老師的想法是「反正有什麼規定，我就怎麼做」。因此課程改革是師範院校與教育部的事，就成為理所當然。「九年一貫課程」不但深入教育改革的核心，也顛覆了傳統的做法，處在開放的多元社會自然其爭議與質疑也多。這些爭議與質疑的確有許多值得改進與辯論，但大部分則是純屬宣導溝通不良而產生誤解，以下幾個常討論的問題應予以澄清：

## 壹、應予澄清的問題

### 一、合科與分科的問題

由於系統、實證研究不足，合科與分科的問題幾為歷次課程修訂時的重大爭議。雖然大多數人都同意統整的重要，但對分科或合科卻一直無法有共識。歷次課程標準修訂時，雖然都祈能由合科改善目前科目林立，學生負擔沈重，學習零碎的缺失，但都因為主、客觀條件影響而妥協。因此在各次「課程標準」之科目與時數表內，雖然都以社會、自然、藝能學科(國小)，或社會學科、自然學科、認識台灣(國中)...等表例，而分科名稱則再列於其下之位階(見附件一、二)。依本次總綱之說明：「學習領域為學生學習之主要內容，而非學科名稱，其實施應以統整、合科

為原則。」可見未有嚴格分科或合科之規定。再根據本次修訂以學校本位、權責下放為主要精神來看，若有分科之必要，其權責也應屬學校或地方政府。因此對於較高年級或專業知識較為系統之學科之教學，可在統整的基本原則下，採部分時間之分科教學。至於其實施方式應交由專業自主，不應在總綱中有嚴格的規定。

## 二、國民中小學課程一貫的問題

總綱公佈之初，許多人對中小學「一貫」課程的問題，發表許多的看法與質疑。事實上「課程九年一貫」是國民教育實施以來從未放棄的理想。政府在公佈九年國民教育之初，即明示「國民中小學課程設計，採九年一貫之精神」，因此 61 年公佈之「國民中學課程標準」總綱中開宗明義即說明：「九年國民教育分為兩個階段：前六年為國民小學，後三年為國民中學，其課程編制採九年一貫之精神。」而在各次課程標準中也都有明確的宣示與改進措施。但由於課程規劃、發展一直由二個行政單位或委員會，二組互不溝通的人員負責，因此一直無法落實此國民教育之重要目標。但為達成課程一貫之理想，每次課程修訂時都曾在這方面加以改善，例如規劃、發展委員會組織之改變即為一例：

- (一) 民國 74 年以前，國民中、小學課程標準之規劃、發展分別由二個委員會，二位召集人負責。
- (二) 民國 82 年(國小)，民國 83(國中)雖仍由二個委員會負責，但二個委員會僅設一位召集人。
- (三) 本次修訂改由一個委員會負責。

由以上資料觀之，本次由一個委員會規劃、發展課程，對國民教育課程九年一貫的達成將有長遠影響。

## 三、修訂時程問題

許多人常質疑目前修訂課程標準的必要性。事實上無論由課程發展的理論或是政治、社會環境的壓迫性，現在研究修訂都是迫不及待的必要。

- (一) 國民教育法與地方自治法已公佈，對於中央嚴格控制的「課程標準」已無法適用，而教科書開放的民間壓力又迫在眉睫。
- (二) 自民國 57 年延長國民教育為九年以來，國民中、小學課程歷經多次的修訂公佈，其時程如下：

國小：

- (一) 民國五十七年公佈「國民小學暫行課程標準」
- (二) 民國六十四年公佈「國民小學課程標準」
- (三) 民國八十二年修正公佈「國民小學課程標準」

國中：

- (一) 民國五十七年公佈「國民中學暫行課程標準」
- (二) 民國六十一年公佈「國民中學課程標準」
- (三) 民國七十二年修訂公佈「國民中學課程標準」
- (四) 民國七十四年修訂公佈「國民中學課程標準」
- (五) 民國八十三年修訂公佈「國民中學課程標準」

如果以目前教育部擬訂的實施時間，最快為民國九十年九月，其距離新課程實

施也接近 10 年，在課程應不斷發展的基本理論上，其時間已過長，何況在知識成倍暴增、快速變遷的廿一世紀，課程怎能不速予配合改變？

#### 四、新課程落實的問題

目前中小學課程的問題錯綜複雜，除了由於長期過度管制，系統研究不足之外，社會價值與共識未能建立，實為問題的根源。因此欲從事大幅改革實有其困難，又因改革時應有家長的支持與教師專業知能的配合，而其準備難於短期達成。因此許多學術界人士認為九十年實施「九年一貫」新課程在時間上匆促，甚至認為會造成學校的混亂與教學品質的低落。的確「九年一貫課程」在國民教育史上無疑是一項重要里程碑，有人稱其為課程的「解嚴」，亦有人稱其為「教育的寧靜革命」，無論其為解嚴或革命，都是台灣社會面對廿一世紀國際競爭，與政治、經濟自由化不得不做的改革。尤其從事中小學基層教育工作者更應體認，無論九十年是否全面實行目前所公佈的綱要內容，但由於社會環境的需要，未來教學一定與現在不同。面對這場嚴格挑戰的唯一方式，就是認清它已經到來的事實，並且充份做準備。

由上而下的改革機制常使教育改革無法落實，而一套由精英設計，十全十美的制度也常無法在學校文化中滋長。學校的改革應是一種來自學校自身的研究、發展與重新建構。九年一貫課程之成功與否絕不是靠教育部公佈了什麼，應該是學校現在準備了什麼。如此由基地出發才能使這次的課程改革開花結果，迎向台灣教育新境界。

#### 五、改革焦點受到誤解與複雜化的問題

自九年一貫課程綱要公佈以來，由於其彈性與非傳統的特色，使許多人誤解其真正意義，常複雜化其改革之內容，如合科與分科、時數等的爭議都是一種由傳統思考而產生的焦慮，也誤導了焦點，因此造成了老師們的恐慌。對於這次課程改革，學校之準備若能掌握重點，著重在行政管制的放鬆與能力教學的要求二部分來做準備，就會顯得簡單而容易。

##### (一)行政管制放鬆

本次課程公佈將原「課程標準」之名稱修訂為「課程綱要」，同時全面開放中小學教科書由民間編輯，可謂宣示課程真正的鬆綁，因此在內容上有許多改變，例如：

- 1.以學習領域取代傳統科目名稱，因此給予地方政府或學校在教學內容上有極大空間。但也以領域來要求課程統整，以能力指標做為評量的基準，以保證學習之成就水準。
- 2.時數以領域佔有百分比做為分配標準，而非傳統之每週固定時數，可使地方或學校在因地制宜、發展特色的需求下自行調整，但也由最低，最高時數之限制保證教育品質之水準。如下表：

年級	項目	總 節 數		
		基本教學節數 80%		彈性教學節數 20%
		必修節數	選修節數	
一至六年級		$80\% \times (80-90\%)$	$80\% \times (10-20\%)$	20%
七至九年級		$80\% \times (70-80\%)$	$80\% \times (20-30\%)$	20%

3.由課程發展委員會之設置，以建立學校本位經營之機制。有關教材、教法、評鑑等都留有諸多彈性，例如取消全國一致統一的進度，考試等之規定，尊重專業自主與個別差異。

## (二)能力教學的要求

這次課程改革最大的特點在「如何教，比教什麼重要」，「如何學，比學到什麼重要」。因此強調培養基本能力，以導正傳統偏重系統、邏輯知識之缺失。這部分是教學上的重大改變，對傳統教師而言或許是一項挑戰，也是一項困難，如果不能透過更適當的在職進修以培養老師對基本能力的了解，使其具有「基本能力」與教「基本能力」的能力，則未來將無法勝任此一變革，更遑論各重要議題如兩性、資訊、人權與環境等之融入教學。但目前許多準備工作都忽略這項最重要的改革，而讓許多資源用於並非這次改革的重點上如合科、協同教學或主題式之整合課程（這些也很重要，但它不是原規劃的重點）。

## 貳、從基地出發

教育環境的改善不是經費與制度就能成功，而應是一種文化改善的過程，是一種需要由下而上的解決策略。許多人常質問「九年一貫課程」都還未完全公佈如何準備？記得有一段短文是這麼說的：

這是一個有關四個人的故事，他們的名字是「每個人」、「某人」、「任何人」、「沒有人」。

有件很重要的事要辦，「每個人」確信「某人」會去做，「任何人」都可以完成這件事，但結果是「沒有人」去做。「某人」生氣了，因為這應該是「每個人」的事，「每個人」認為「任何人」都可以去做，但是「沒有人」了解「每個人」都不想做。

結果是，當「沒有人」做「任何人」都可以做的事時，「每個人」都歸咎「某人」。因為，大家都習慣把責任往外推。

學校內有這樣心態的人隨處可見，如果每個人都期待別人負責「九年一貫」課程發展或準備，則將正如澳洲知名的趨勢學者彼得先生所說：「如果今天您不活在未來，明日您就會生活在過去中」。我們應該都會認知，無論行政人員安排教學環境的能力，或是教師教能力的能力都不可能一觸即成，這些能力不但要經長期發展，也需有多次的練習，更需涵育、重塑學校文化。因此必須由基層的每個人即刻由點滴做起，以建立正確的理念，內化其價值，形成共同的教育願景。並由不斷的練習與修正中逐步養成具體做法與能力。

## 一、形成理念

理念是變遷的第一步，而改變團體的認知是一個漫長的過程，因此，改變必須在事先有計畫，有預期，為漸進且非強制的手段中進行。欲使理念在學校師生中能普遍傳遞開來，必須使全校師生都相信那是實際、且可以做得到的行動。以下是一些具體的策略。

1. 必須以行為，隨時隨地強化此理念，例如你的理念是課程含蓋所有學校內外的活動，則：

  - (1) 把這樣的理念在每天集會時利用機會提出或討論。
  - (2) 作為與同仁閒聊的題目。
  - (3) 各種學藝競賽，應規畫合於此理念的獎賞辦法，例如，項目類別，評分方式。
  - (4) 能為師生提供諮詢或輔導。

2. 溝通理念的原則

  - (1) 投入時間。
  - (2) 前後一致。
  - (3) 必須用文字、言詞及意願來表達，亦可藉口號、標語來揭示。

3. 溝通理念的媒介

  - (1) 實際的行為或行動
    - 周遭的人會觀察行為來印證或詮釋理念，所以必須以實際行為或行動才能落實溝通。
  - (2) 象徵性的行動
    - 例如在校慶、畢業典禮、或觀摩會中都可以象徵性、或主題式的行動來表達理念。
  - (3) 藉由重大事件
    - 如社會或學校發生與教育或課程等改革有關的議題事件，可藉由事件發生之情緒反應，溝通理念，會產生很好的效果。

## 一、激發學校內在能量

由於傳統班級教學常為自足、封閉。中小學校園內的人際關係亦常僅限於私事，少有教學分享與團隊合作。又因層層管制與權威結構，教學也常只是照本宣科，因此同事間的相互對話與討論而產生的改善力量鮮少發展。激發學校內在力量應先由校內校長、行政人員、老師的自覺、自我檢視，或相互間的對話與討論而產生的改善力量做起。

學校內在能量的激發，首先應經營一個開放、主動、積極的組織文化。這種文化的產生應擴及於每位老師的班級經營，讓學校內每個人都能開放自己，並能主動、積極參與學校事務，尤其在制度、獎懲等設計上，都應反應對人的關懷與包容。改變以往防弊的心態，重建校園內一種團隊的伙伴關係，包含校長、老師與行政人員在領導時，更應放下身段，時時營造討論的氣氛，養成傾聽、分享的習慣，提高溝通的品質；由團體間彼此的信任，產生每個人的自信，進而發展成每個人自動自發的熱誠與使命感，積極改善教學或行政的品質。

### 三、提供練習的資源與機會

課程鬆綁與能力教學應為本次課程改革的主要項目，也是在準備階段應予以充分準備的工作。長久以來習慣於聽命行事的學校行政單位與偏重系統知識、標準答案的教學型態，一旦做了重大改變，其困難是可預期的。因此應即刻有計劃的提供協助，並給予足夠的練習機會，以建立教育人員的信心與能力，否則此次課程改革一定難以達到目標。

- (一)透過各種研習與閱讀，讓所有人(師生、家長與行政人員)都體認社會快速變遷的事實，與廿一世紀競爭力的真象，並能切實掌握本次課程改變的精神與內涵。
- (二)從事學校教學的行動研究，由研究、分析、討論、改變的過程建立老師的信心與能力之外，可獲得落實的具體方案或模式。
- (三)研究基本能力的內涵、層次、指標與評量等九年一貫相關內容。能力教學係目前教師從未有的經驗，也未具備的能力，應給予進修的安排，如專題演講，提供相關資料之閱讀與討論。
- (四)培養種子教師

在學校內，挑選最有潛力的領導者並給予重點培養，除鼓勵與支持之外，應有系統的培養計劃，不宜給予零碎、枝節的知識，以使能成為發芽的好種子。

#### (五)提供資源

##### 1.時間：

利用排課使相同領域的老師能有共同討論的機會。

##### 2.地方：

打開所有可利用的討論場所，使教師的討論有場所，並使這些場所溫馨、體貼而舒適。

##### 3.經費：

最重要的是聘請專家學者的鐘點費，由具有權威之學者專家指導，可使老師在足夠的支持下受到成長的激勵。

##### 4.計劃：

要有完整的計劃且其執行必能持之以恆，以下二個附件為萬芳高中本年度做過的計劃可供參考。(見附件三、四)

## 結語

全世界大多數人都體認到，面對廿一世紀，教育改革將是人類的重要事件，甚至威爾斯(H.G. Wells)還說：「人類歷史越來越像教育與大悲劇之間的一場競賽」。不是嗎？複製羊—桃莉的誕生；臭氧層破壞的擴大；聖嬰現象的難測；與天然災害的不斷發生，尤其人與人之間的衝突也並未因為教育而減少，種族、宗教等意識形態的戰爭仍是人類毀滅的大威脅，這些無一不是使人類在教育與大悲劇之間擺盪。

而變動快速，資訊爆炸，各種教育媒體充斥的現況，我們怎能不重新去思考教

育的目的，並建立起新的教育方法。今日如果我們的教學仍沈溺在安全、舒適的傳統習慣上，不只教學無法發揮功能，更無法生存於現今社會。教育應培養出能發揮個人潛能、適應變遷、並能創造無窮財富的人才。在這次課程改革時，有些教育同仁常問：「會成功嗎？」我們是否更應自問：「台灣發展到今天，面對廿一世紀的衝擊，在未來國際舞台上，我們還有機會不在教育改革獲得成功嗎？」

## 附件一

國民小學教學科目及每週節數表：(錄自民國八十二年教育部公佈之小學課程標準)

科 目 年 級	藝 能 學 科			自然	社會	健 道 與 康 德	
	美 勞	體 育	音 樂			健 康	道 德
十二個學期總節數	32	32	24	44	32	24	
一年級	2	2	2	3	2	2	
二年級	2	2	2	3	2	2	
三年級	3	3	2	4	3	2	
四年級	3	3	2	4	3	2	
五年級	3	3	2	4	3	2	

## 附件二

國民中學教學科目及每週節數表：(錄自民國八十三年教育部公佈之國民中學課程標準)

科 目  年 級  節 數	藝能學科			生 家 活與 科 技 政		自然學科			社會學科			
	美 術	音 樂	體 育	地 球 科 學	理 化	生 物	地 理	歷 史	公 民 與 道 德	認識臺灣		
				生 活 科 技	家 政					地 理	歷 史	社 會
六總 個節 學數 期	8	8	12	12	2	12+(4)	6	8	8	8	6	
一年級	2	2	2	2			3				3	
二年級	1	1	2	2		4		2	2	2	1	1
三年級	1	1	2	2	1	2+(2)		2	2	2		

## 附件三

## 教師工作坊大綱

- 1.上課時間：1999年七月中旬～八月底，中間休息一個禮拜。週二下午 1:30—4:30
- 2.上課時數：每週上課 9 小時(以 3 小時為一單元)，實作 9 小時(教材教具準備時間自行安排，實驗教學需參與觀察)，進行 6 週，總共為 108 小時。
- 3.教師工作坊預計以國文、英文、自然、社會四門科目老師為對象，每門各發展 2 個教材，工作坊結束共可完成 8 個教材。
- 4.開學後計畫另訂。

單元內容	單元數	進行方式
1.當前教改背景介紹／知識教育的困境與挑戰	1	專題討論，討論
2.基本能力介紹	1	專題討論，討論
3~4.教師專業探討	2	教育法規、教師專業自主權探討 教育法及教師研究探討
5.解放教育法	1	專題討論，演講，研究
教材(A)	6~9.教材發展(A)	6.教材(A)課文選擇、基本構想與規劃 7.教材(A)初稿報告與討論 8.教材(A)初稿報告與討論 9.教材(A)修訂報告
		納入實作 18 單元中，自訂時間。
		納入實作 18 單元中。每次實驗教學，均須所有工作坊成員到場觀察。
		教材(A)評鑑、檢討 教材(A)評鑑、檢討
	10~11.教材教學評鑑	教材(A)評鑑、檢討
教材(B)	12~15.教材發展(B)	12.教材(B)課文選擇基本構想與規劃 13.教材(B)初稿報告與討論 14.教材(B)初稿報告與討論 15.教材(B)修訂報告
		納入實作 18 單元中，自訂時間。
		納入實作 18 單元中。每次實驗教學，均須所有工作坊成員到場觀察。
		教材(B)評鑑、檢討 教材(B)評鑑、檢討
	16~17.教材教學評鑑	教材(B)評鑑、檢討
18.總結		討論，分享，修改，決定開學後計劃

## 附件四

為建立教師同儕進修環境，各科教學研究會儘量安排有共同無課時間，如下表：

項次	一	二	三	四		五	六	七
科目	數學	國文	英語 (文)	社會		藝能	特教(含 有資源班 教學者)	自然
星期	一	二	三	(高中部) 三	(國中部) 四	四	四	五
節次	5、6	5、6	6、7	6或7	6或7	7	7	5、6 7
時間	13:10 15:00	13:00 15:00	14:00 16:00	14:10 16:00	14:10 16:00	15:10 16:00	15:10 16:00	13:10 16:00

說明：上列共同無課時間祈能做為教學研究、專業知能提昇、進修之用。

- (一)祈各科召集人規劃相關教師進修、教學研究會事宜。
- (二)進修或研究會聘請校外教授參與指導，其鐘點費由學校籌措，請各召集人編列於計劃表中，核定後實施。
- (三)由本校老師主講，其鐘點費依授課鐘點費標準核計，如為同儕分享不另支鐘點費，期末視情況另案獎勵。

## 教師修養

導師是教師中的優良教師，自必兼具導師、人師的任務，方能發揮導師的完整功能，因為，導師不僅要教書、還要教人，不僅要改變學生的行為，同時要對他產生積極、潛移默化的價值導引。郭為藩教授指出，做老師不僅是教書、教人，還要更上的層次，就是要從更遠大，從國家的教育目標，從整個時代任務或說從鉅觀的層面——良師興國的任務來著眼。良師興國是比教書、教人更上一層次的教育目標和教育任務。

因此，經師、人師、良師是導師工作內容的三個層次，也是導師的三層任務，是所有導師努力以赴的目標。

摘自教育部訓育委員會編審輔導訓練叢書第六輯